

证券代码：688227

证券简称：品高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4

## 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11 月 15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州市天河区高唐软件产业基地软件路 17 号 G1 栋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
普通股股东人数	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58,029,11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58,029,11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1.328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1.328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黄海先生主持，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

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汤茜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7,966,052	99.8913	62,567	0.1078	500	0.0009

- 2、议案名称：《关于增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7,966,052	99.8913	62,567	0.1078	500	0.0009

-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7,966,052	99.8913	62,567	0.1078	500	0.0009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7,966,052	99.8913	62,567	0.1078	500	0.0009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7,966,052	99.8913	62,567	0.1078	500	0.0009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276,458	98.5466	62,567	1.4417	500	0.0117
2	《关于增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276,458	98.5466	62,567	1.4417	500	0.0117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 1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同时议案 1 和议案 2 为影响中小投资者的重大事项，对中小投资者投票单独计票；

2、议案 2 至议案 5 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章小炎律师和莫婉榕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州市品高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16日

● 报备文件

-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